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 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0年5月21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提出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位于永嘉县三江街道长岙村,占地面积 2993m^2 ,建筑面积 342.93m^2 。项目实际总投资600万元,设计双枪加油机6台, 30m^3 的卧式汽油罐2只、 30m^3 的卧式柴油罐2只,总容量为 120m^3 ,折合汽油总储量 90m^3 (柴油折半计入总储量);现实际达到年销售柴油2300吨、汽油6400吨的生产能力,已建成四枪加油机6台, 30m^3 的卧式92 $^\circ$ 汽油罐1只、 30m^3 的卧式95 $^\circ$ 汽油罐1只、 30m^3 的卧式98 $^\circ$ 汽油罐1只、 30m^3 的卧式柴油罐1只,总容量为 120m^3 ,折合汽油总储量 105m^3 (柴油折半计入总储量)。

本项目年营运365天,每日营运24小时,职工13人,加油站内不设食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09年10月委托温州市环境保护设计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永嘉长岙加油站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09年11月16日通过永嘉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永环建（2009）140号）。同时2015年9月1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更名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2019年5月8日由“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更名为现使用的“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5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4.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改扩建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项目设计生活污水经JWLS生活污水无动力厌氧处理设备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放瓯江，实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设计改扩建后建成双枪加油机6台，30m³的卧式汽油罐2只、30m³的卧式柴油罐2只，总容量为120m³，折合汽油总储量90m³（柴油折半计入总容量），现实际建成四枪加油机6台，30m³的卧式92#汽油罐1只、30m³的卧式95#汽油罐1只、30m³的卧式98#汽油罐1只、30m³的卧式柴油罐1只，总容量为120m³，折合汽油总储量105m³（柴油折半计入总容量），其余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

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永嘉江东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再处理后排放。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汽油在装卸过程中采用气相平衡管措施,在储罐储存、加油机作业时采用油气回收系统;备用发电机不经常使用,主要在断电时使用,废气排放量小。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种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四)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清罐时抽出的余油残渣、清罐时清理的罐底含油锯末和生活垃圾。

余油残渣、含油锯末属于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体废物。

(五)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编制了环境应急预案,设有应急事故池,项目现有的环境应急物资有消防沙、灭火器、铁锹等,环境应急物资能够满足需要。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排放的 pH 范围、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和悬浮物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均小于《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 887-2013)中浓度限值。

2、废气

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加油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检测值小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表1规定最大压力限值，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压力检测值大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表2规定的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4个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4个厂界噪声测点的噪声值，项目北侧1个测点的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3个测点的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清罐时抽出的余油残渣、清罐时清理的罐底含油锯末和生活垃圾。余油残渣和含油锯末收集后委托浙江海宇润滑油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

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自主验收。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和其他资料。及时公开企业环境信息，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做好初级雨水收集池维护工作，落实雨污分流，加强设备设施的防腐、防渗、防漏措施，防止造成地下水环境的污染。

3、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规范危废暂存场所，建立危废转运台帐记录，确保对危险废物进行有效的管理及处置。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验收组成员签字：

周永强

李强

丁拾慧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永嘉长岙加油站验收工作组

2020年5月21日

会议签到表

[illegible]